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环审[2002]285号

关于陕西渭河煤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改扩建双甲产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查意见的复函

陕西渭河煤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关于渭化集团公司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请示》(渭化集团发[2002]16号)和陕西省环境保护局《关于陕西渭河煤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改扩建双甲产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预审意见》(陕环函[2002]183号)收悉。经研究,现对《陕西渭河煤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改扩建双甲产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提出审查意见函复如下：

一、同意陕西省环境保护局初审意见。该工程拟在现有厂区内,采用国内外先进可靠的煤化工生产工艺技术和设备,改扩建生产装置、硫回收及空分装置,生产新型清洁燃料二甲醚5万吨/年、

甲醇 13 万吨/年,并配套扩建公用、辅助工程。该项目符合国家能源政策和清洁生产要求,在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和“以新带老”措施后,污染物可达标排放,增加的排污总量可由陕西省、渭南市环境保护局在全市范围内平衡解决。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改扩建工程实施后,原有 35 吨/小时燃煤粉开工锅炉必须停止运行。

2. 应在设计阶段进一步论证克劳斯硫回收装置几种尾气处理方案的技术经济可行性,择优选,确保硫化氢和二氧化硫达标排放。

3. 认真落实全厂废水的“清污分流”方案,对现有排水管网进行改造。工艺废水、设备和地面冲洗水、初期雨水等送至污水处理站进行生化处理,扩建污水处理站的处理能力要留有适当余量。清净下水需经监控池后直排渭河。落实好各项节水措施,处理后的废水应尽量回用,减少废水排放量。

4. 气化炉渣、锅炉灰渣及锅炉电除尘器的细灰渣均运往现有渣场掩埋处置是可行的,但应积极拓展炉灰渣综合利用途径,使之资源化,减少堆存量。对拟回收利用的废催化剂,要落实具体接收单位。对现有渣场应抓紧实施水土保持措施,建设拦灰大坝及相关工程。灰场弃用后,需复垦还农或还林。

5. 按规范化要求建设废水废气排放口,设置流量计,并建立 COD 等在线自动监测系统。

6. 初步设计环保篇章应组织专题审查。

三、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按规定程序申请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四、请陕西省及渭南市环境保护局负责项目施工期间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主题词:环保 监督 化工 报告书 复函

抄 送: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陕西省环境保护局,渭南市环境保护局,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中国寰球化学工程公司,中国华陆工程公司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年10月31日印发

表十五

负责验收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环验[2008]064号

陕西渭河煤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报送的《陕西渭河煤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改扩建双甲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报告》(编号2008-070)及相关验收材料收悉。我局于2008年1月28日对该工程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经研究,现提出如下验收意见:

一、陕西渭河煤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改扩建双甲项目位于渭南市高新区,新建一套年产13万吨甲醇、5万吨二甲醚生产装置、一台220吨/时循环流化床锅炉、空分装置及配套公用设施等。工程总投资7.58亿元,其中环保投资6383万元,占总投资的8.4%。工程于2003年7月开工建设,2006年3月建成投入试生产。

二、该工程循环流化床锅炉配套建有双室三电场静电除尘器,经150米烟囱排放。克劳斯回收装置增加一套液碱洗装置。废水处理站采用SBR工艺技术生化处理,渣场修建了拦渣坝,固废贮存于渣场。全厂实施了清污分流,安装了在线检测设备,对各类噪声源采取了隔声降噪措施。公司开展了施工期环境监理工作,制定了事故应急预案,定期进行演练。环保管理机构和监测体系健全,环保规章制度较完善。

三、中国环境监测总站提供的《陕西渭河煤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改扩建双甲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总站环监字[2007]第263号)监测结果表明:锅炉烟尘、二氧化硫的排放浓度均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表2二级标准;克劳斯硫回收装置中二氧化硫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煤仓除尘器出口粉尘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厂界无组织排放甲醇、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无组织排放氨的排放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标准。厂区废水总排口各监测因子的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5个厂界噪声监测点昼、夜间噪声监测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III类标准,2个厂界噪声监测点有超标现象,昼间最大超标11dB(A),夜间最大超标20dB(A),厂界外紧临东风大街无敏感目标。工程年产固体废物13.36万吨,锅炉细灰销售给陕西宝贤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其余废渣送往渣场贮存。工程年排放二氧化硫、烟尘、化学需氧

量和氨氮的排放总量分别为 291.5 吨、98.7 吨、11.9 吨、2.5 吨，满足陕西省环境保护局下达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100%的被调查者对该公司环境保护工作满意或较满意。

四、陕西渭河煤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改扩建双甲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主要污染物基本达标排放，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准予投入正式运营。

五、工程运营中应做好以下工作：尽快完善空压机放空消声器，进一步降低厂界噪声；进一步完善环境风险应急设施，防止环境污染事件发生；在线监测设备应按要求与当地环保部门联网；渭南市西区污水处理厂建成后，应将该工程排水送至污水处理厂处理；加强对污染治理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六、请陕西省环境保护局及渭南市环境保护局根据验收结论，做好该项目运营期的环境监管工作。

